<<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13位ISBN编号: 9787509304778

10位ISBN编号:7509304776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本书编写组

页数:373

字数:25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内容概要

本册为《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分为"《行政诉讼法》条文及适用指引"、"配套法律依据"两个部分。

本书最大的特点在于,它通过160多个问题点,以"适用指引"的方式,将行政诉讼领域的大部分司法解释都归纳、整合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相关条文之下(见本书第一部分的内容),因此本书特别适合行政诉讼办案人员及相关当事人使用,也适合法律专业学生作学习的参考。

第二部分即根据第一部分的"适用指引"相应地收录了配套的法律法规,尤其是大量的司法解释、 请示与答复等司法文件,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篇章设置将其分为十个类别,每个 类别之内的文件基本上以时间顺序排列。

需要说明的是,行政诉讼是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机关及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具体行政行为提起的诉讼,它一方面涉及行政诉讼法,另一方面涉及相关的行政法等部门。

但是行政法部门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它的实体规定分散在大量的法律法规之中;与之相对,有关行政程序的问题则已经有了几部统一的法律。

因此,本书在收录相关行政法部门的规定时,主要侧重于统一的程序性规,定,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等。

本书的制作容有错漏及不当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行政诉讼法》条文及适用指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1989年4月4日)第二部分 配套法律依据一、总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1996年3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许可法(2003年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1999年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政复议法实施条例(2007年5月2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 问题的解释(2000年3月8日) 最高人民法院对如何理解《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 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请示的答复(2000年4月19日) 最高人 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审判工作的通知(2004年3月17日)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最高人民法院 二、受案范围 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审判工作的意见》的通知(2007年4月24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 于地方人民政府规定可向人民法院起诉的行政案件法院应否受理问题的批复(1987年10月9日) 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案件受理问题的复函(1989年1月23日) 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关于工商行 政管理机关的处罚决定所依据的法规没有规定可以起诉被处罚的个体工商户不服依据《城乡个体户管 理暂行条例》向法院起诉应否受理问题的电话答复(1989年12月22日) 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 关于对公安机关采取监视居住行为不服提起诉讼法院应否受理问题的电话答复(1991年5月25日) 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关于公安机关未具法定立案搜查手续对公民进行住宅人身搜查被搜查人提起 诉讼人民法院可否按行政案件受理问题的电话答复(1991年6月18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企业经营 者依企业承包经营合同要求保护其合法权益的起诉人民法院应否受理的批复(1991年8月13日) 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关于纳税人仅对税务机关核定的收入额有异议而起诉的法院应否受理的答复 (1992年1月18日) 三、管辖 四、诉讼参加人 五、证据 六、起诉与受理 七、审理和判决 八、执行 九、行政赔偿 十、诉讼费用、涉外行政诉讼

<<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章节摘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1989年4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1989年4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6号公布1990年10月1日起施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立法目的】为保证人民法院正确、及时审理行政案件,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诉权】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和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 其合法权益,有权依照本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条【独立审判】人民法院依法对行政案件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人民法院设行政审判庭,审理行政案件。

第四条【审案根据】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

第五条【合法性审查】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对具体行政行为是否合法进行审查。

适用指引 【合法性的依据】一参见本法第五十二、五十三条 第六条【审理制度】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依法实行合议、回避、公开审判和两审终审制度。

适用指引 1.【回避制度】见本法第四十七条 2.【公开审判及例外】一见本法第四十五条

<<办理行政诉讼案件法律依据>>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